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溢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Tianyi Frui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6)

股權高度集中

謹此應聯交所要求刊發本公告。

董事會近期獲聯交所通知，根據證監會提供的資料，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七日，股份集中於相對較少數目的股東手上。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手上，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只有少量股份交投，亦可能導致股份價格大幅波動。因此，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謹此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要求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上市、股價及股權

天溢果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聯交所通知，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提供的資料：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0.63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下限）。香港公開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獲約33.1%的認購，而餘額則撥至國際配售（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並無超額配發股份。
- (B) 本公司股份價格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由初步招股價0.63港元飆升11.1%至收市時的0.7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更進一步飆升32.9%至收市時的0.93港元。其後，股份大致於0.80港元或以上的水平買賣，較初步招股價高約27%。股份交投量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後大幅下跌。

(C)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

- (i) 八個實體持有合共213,144,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1.31%；
- (ii) 上述八個實體的持股量加上本公司控股股東Key Wise Group Limited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的持股量合計達963,144,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6.31%）；及
- (iii) 36,85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69%）由其他小投資者持有。

董事謹此澄清，由於上述資料由證監會提供，除上述的初步招股價及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各自的收市價外，本公司未能證實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對其發表意見。

根據董事所深知及基於董事目前可取得的資料，董事確認，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七日及於本公告日期，上文(C)(i)段所述的八個實體：(a)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或(b)互相之間及／或與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並無關係／關連。

公眾持股量

根據目前可取得的資料及董事所深知，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七日及於本公告日期，Key Wise Group Limited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於當日及本公告日期合共持有7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5%。

董事相信，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和彼等可取得的資料，本公司不少於25%的已發行股本由公眾人士持有，因此本公司可遵守上市規則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本公司應聯交所要求發出本公告以通知市場。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手上，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只有少量股份交投，亦可能導致股份價格大幅波動。因此，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之命
天溢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鴻瑜

香港，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洪鴻瑜先生、辛克先生及辛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涂宗財先生、莊衛東先生及莊學遠先生。